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据法律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宝鸡市金台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主要职责

1. 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

2. 负责执行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由区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3. 审判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发回重审案件和对本院已生效裁判的审判监督案件。

4. 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5. 对法律、法规等修订草案提出修改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6. 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开展调查研究，向上级法院请示有关适用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

7. 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监督本院干警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8. 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9.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事项。

（二）内设机构

1.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机关内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速裁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政治部、党总支、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监察室、司法警察大队。

2.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设基层人民法庭共5个，分别是西关人民法庭、群众路人民法庭、上马营人民法庭、十里铺人民法庭、蟠龙人民法庭，为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派出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8人，其中行政编制93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人员87人，其中行政82人、事业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479.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81.31万元，增长66.0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资金增加及社会保险缴费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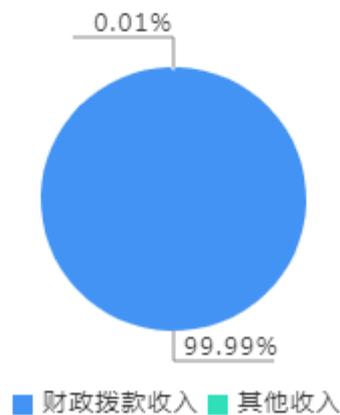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479.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479.42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27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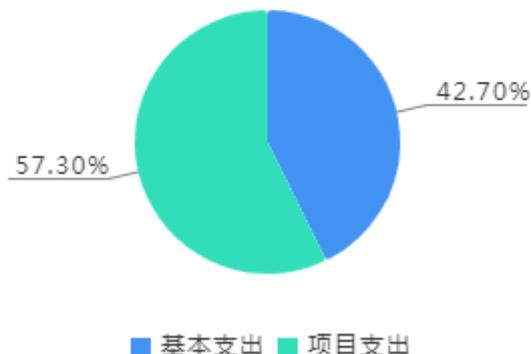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479.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3.04万元，占42.70%；项目支出2,566.65万元，占57.3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479.4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81.04万元，增长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资金增加及社会保险缴费项目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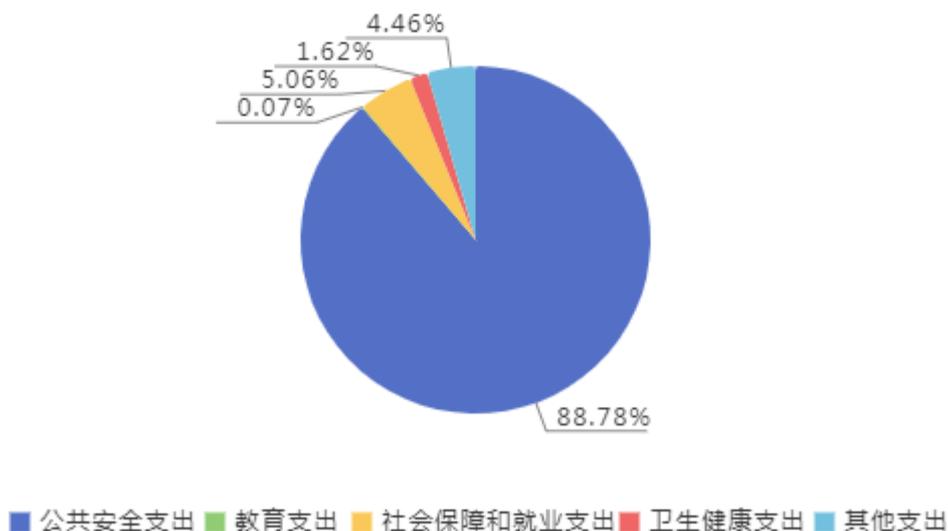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250.75万元，支出决算4,479.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8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81.04万

元，增长6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资金增加及社会保险缴费项目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262.80万元，支出决算1,34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在职干警工资津补贴资金追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03万元，支出决算69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9.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税返还专项资金后续追加至该功能科目。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927.91万元，支出决算62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300万元资金经财政局审批调整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功能科目核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2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项目资金，年中追加，资金为2022年审判法庭建设基础设施结转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592.09万元，支出决算59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检绩效考核奖金年终核定后增加。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03.46万元，支出决算17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缴费金额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项目资金，年中追加，资金为本年度调离、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单位记实部分。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8.50万元，支出决算7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二次报销资金年中下达至该功能科目。

1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项目资金，年中追加，资金为审判法庭建设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12.7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761.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151.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9.27万元，支出决算49.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是公务用车购置数量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7.9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0万元，支出决算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日常执法执勤办案车辆的油料、维修、保险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29万元，支出决算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9万元。主要是本部门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6个，来宾261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31.37万元，支出决算31.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展干警素质能力提升外出培训活动。主要用于：干警业务素质能力的提升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会议举办人数及举办标准。主要用于：人民陪审员素质能力提升培训。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78万元，支出决算151.30万元，完成预算的8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40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压缩公用经费，且编制2023年度预算时，实有在职人员比2022年度多2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1.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1.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6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3.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3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财务管理活动的控制和监督。通过对预算的制定、执行和评估，有效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在预算执行方面，建立完善的预算执行机制，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有力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工作，将绩效目标编制、运行跟踪、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力争在本部门实行“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的新模式，不断提高工作效能及资金使用效益。2023年度，本部门仅仅围绕金台高质量发展“1239”行动，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推动各项工作在落实中深化，在深化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聘任制书记员经费、审判法庭建设

项目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826.9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1.18%。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4479.69万元，执行数4479.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能按照年初预算项目开展资金的支付工作，支付进度达标，资金使用效率高，绩效考评指标设立科学合理，有效促进资金使用合理化规范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全面性不足，部分项目金额预算不准确，且个别项目出现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的情况，影响了预算编制的精准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的工作中，本部门将优化预算编制流程，细化预算编制步骤，合理规划本部门下一年度资金使用情况，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及目标，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	工资正常发放,运转正常	1344.51	1344.51	0	1344.51	1344.51	0	—	100%	—	
	任务2	社会保障缴费	按时足额缴纳	299.48	299.48	0	299.48	299.48	0	—	100%	—	
	任务3	审判法庭建设	项目顺利施工	1527.91	1527.91	0	1527.91	1527.91	0	—	100%	—	
	任务4	办案经费、司法救助等资金,提高案件质效。	荣获全市执法办案先进单位	1307.79	1307.79	0	1307.79	1307.79	0	—	100%	—	
	金额合计			4479.69	4479.69	0	4479.69	4479.69	0	1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保证人员工资福利和机关的日常工作运转。			目标1: 全年干警工资足额发放,办公用品、水电费、维修等日常开支足额保障。									
	目标2: 保证干警足额按时缴纳各类社会保障缴费。			目标2: 全年干警社会保障缴费未出现断缴、漏缴。									
	目标3: 保证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各施工顺利进行,及时寄付施工方工程进度款。			目标3: 全年干警累计参加各类省、市培训50余次,业务能力有所提高。									
	目标4: 通过各类培训,提升干警执法办案业务能力水平,为案件审理执行提供足额的资金保障,提高案件办理水平,提升群众满意度			目标4: 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4822件,结案14291件,结案率96.42%,审判质效指标完成度较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年底结案数	大于于13000件		13456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9				
		时效指标	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大于97%		98%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审理成本	小于200元		18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幸福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区政法工作可持续健康发展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救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大于97%		97.80%		10	10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聘任制书记员经费、审判法庭建设项目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9万元，执行数2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保障本年度聘任制书记员工资福利待遇，按时发放工资绩效，有效提升了书记员工作的积极性，激发书记员工作热情，促进案件质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存在缺口，按人员最低档核定，资金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尽量争取更多专项资金，足额保障书记员工资福利待遇。

2. 审判法庭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27.91万元，执行数1527.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庭建设项目资金充足到位，有效保证项目施工进度能够严格按照合同进行，保障项目建设工期、建设质量达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建设资金申请周期长，给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跟进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财政及时沟通，保障资金足额到位，建设工程顺利进行。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	299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9	29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书记员工资福利及绩效的按时足额发放，提高书记员工作积极性。				全年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完成，全年结案13456件，案件结案率95.762%，案件质效稳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年底案件结案数	大于13000件	13456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时效指标	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大于97%	98%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审理成本	小于200元	18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不明显	10	9	与经济工作无直接联系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幸福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区政法工作可持续发展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救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大于97%	97.80%	10	10		
总分						100	99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法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7.91	1527.91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7.91	1527.9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证建设工程资金充足，能够按照施工进度表正常进行，确保项目按期交工。				全年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完成，全年结案13456件，案件结案率95.762%，案件质效稳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年底案件结案数	大于13000件	13456件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时效指标	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大于97%	98%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审理成本	小于200元	18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不明显	10	9	与经济工作无直接联系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幸福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区政法工作可持续发展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救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大于97%	97.80%	10	10	
总分						100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0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85101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7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977.2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3.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6.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2.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79.69	本年支出合计	57	4,47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479.69	总计	60	4,479.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79.69	4,479.42					0.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77.21	3,976.94					0.27
20405	法院	3,977.21	3,976.94					0.27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1.51	1,341.24					0.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3.95	693.95					
2040505	案件执行	627.91	627.91					
2040506	“两庭”建设	720.00	72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93.84	593.84					
205	教育支出	3.00	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0	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3	22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73	22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73	171.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0	5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75	7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5	72.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75	72.75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79.69	1,913.04	2,566.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77.21	1,610.56	2,366.65			
20405	法院	3,977.21	1,610.56	2,366.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1.51	1,341.5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3.95		693.95			
2040505	案件执行	627.91		627.91			
2040506	“两庭”建设	720.00		72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93.84	269.05	324.79			
205	教育支出	3.00	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0	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3	22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73	22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73	171.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0	5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75	7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5	72.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75	72.75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7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976.94	3,976.94		
	5		五、教育支出	37	3.00	3.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6.73	226.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75	72.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0.00	2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79.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79.42	4,479.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4,479.42	合计	64	4,479.42	4,479.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79.42	1,912.77	2,566.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76.94	1,610.29	2,366.65
20405	法院	3,976.94	1,610.29	2,366.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1.24	1,341.2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3.95		693.95
2040505	案件执行	627.91		627.91
2040506	“两庭”建设	720.00		72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93.84	269.05	324.79
205	教育支出	3.00	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0	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3	22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73	22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73	171.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0	5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75	7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5	72.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75	72.75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1.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3.18	30201	办公费	58.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3.69	30202	印刷费	0.8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6.5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73	30206	电费	12.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00	30207	邮电费	1.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7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5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34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7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3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7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			
人员经费合计		1,761.47	公用经费合计					15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9.27		47.98	17.98	30.00	1.29	0.50	31.37
决算数	49.27		47.98	17.98	30.00	1.29	0.50	31.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